

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社會領域推動中心 函

地址：241026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163號

承辦人：郭家伶

電話：(02)29715606 分機106

傳真：(02)29894496

電子信箱：am4435@ntpc.gov.tw

受文者：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0月12日

發文字號：新北重職社字第11597497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9749757_北、中區分區諮詢輔導會議實施計畫.pdf）

主旨：本中心辦理「北、中區諮詢輔導會議」，請貴校鼓勵社會領域教師參加，並請惠予協助提供參加教師公(差)假，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社會領域推動中心115學年度工作計畫辦理。

二、計畫目的：蒐集各校執行108課綱相關問題、意見及建議。邀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委員及社會領域推動中心委員一同參與，

協助解答教師對課綱及其他相關之疑義。

三、參加對象：全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專業群科、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之社會領域教師等。

四、活動資訊：

(一)會議時間：115年10月23日（星期五）14：00~15：00。

(二)會議地點：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綜合大

松山工農 1151012



NOAA1153012250

樓二樓簡報室（臺北市信義區松隆里松山路655號）。

(三)線上會議連結：meet.google.com/irs-yoyj-znd

五、報名方式：115年10月19日（星期一）止，填寫報名表單

(<https://forms.gle/8wFzcYuDEpq7E5tD8>)完成報名。

六、請各校惠予參加教師公(差)假，其往返交通費、雜費、課務派代費等均由服務學校依規定支應。

七、檢附旨揭實施計畫一份供參。如有疑義，請逕洽本推動中心助理，電話(02)2971-5606轉108或106。

正本：社會領域推動中心服務學校(北區及中區)

副本：金門縣政府教育處、南投縣政府教育處、苗栗縣政府教育處、基隆市政府教育處、雲林縣政府教育處、新竹市政府教育處、新竹縣政府教育局、彰化縣政府教育處、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連江縣政府教育處、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均含附件)

